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与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添燃气”)于2014年8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简称:凯添燃气,股票代码:831010。

通过与凯添燃气友好协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或“本公司”)欲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责任。为此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工作小组,对凯添燃气的业务、公司治理、财务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申万宏源同意在凯添燃气履行完毕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内部决策程序、解除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无异议函后,承接凯添燃气的持续督导工作。

2018年12月14日,申万宏源与凯添燃气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019年1月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申万宏源已对凯添燃气的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



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特此公告。



有限公司
章(1)